

贈閱

新疆历史资料

第一輯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



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民族研究所

一九七七年七月

目 录 (一)

1. 史前时期之西北 張文中
(西北通讯2卷7、8、9期)
2. 西北史前文化遗址概况 王敏哉
(文物参考资料2卷10期)
3. 新疆发现古物概要 黄文弼
(东方杂志28卷5期)
4. 新疆考古概况 向 达
(文物参考资料1953年12期)
5. 新疆伊犁地区的文物调查
(文物参考资料1953年12期)
6. 新疆天山南路的文物调查 武伯伦
(文物参考资料1954年10期)

人前时新之西北

(一) 序言

甲 西北之地理特点

西北之地理特点 包括新疆、青海、甘肃、宁夏、内蒙古几个政治区域。就自然地理上讲 这几个区域的性质很不同，实应分别讨论。但这几个政治区域，有一个共同的特性，就是，它们的地理，都是处于北的一带，多崇山峻岭，山与小之间为盆地，或为沙漠，形成为亚洲大陆当中的脊梁。北有西伯利亚草原和平原，东有中国东部的冲积平原，南有西藏高原与印度平原和森林，西为中亚的草原及平原。在海上未开之前（西北）是亚洲大陆四方交通的枢纽，而东西南北各平原或草原又为人类文化发达的中心，因此（西北）就成了各种文化的（交换台），为不同文化互相沟通的中心。

东方的印度，虽隔有西藏，但西藏的高原是交通的障碍，中国与印度文化交通的路线，亦不能不绕道于西北。再中亚与欧洲大陆相接，欧洲为西方文化发达的中心。中国沿海的冲积平原，又为中国文化发达的中心。东西两种文化交互传布的路线，即在此西北。

以上係多指历史时代以后的情形而言，历史以前的人类文化传布的情形，当亦与此情形相似。因为同受自然地理的限制。前经我们对于西北的史前考古工作，做的太少，我们应当多提倡，以求有多人从事此种事业，以便由这个中心，解决外国的文化上不能解决的问题。现就所知，将西北史前考古上所知的知识，略述于后，以待后应学者的改正及补充。

九、史前时代略说

所谓史前时代者，係指自人类发见于地球表面之时起，至于人类发见了文字有历史记载之时止。至此时期以前之悠久的地质时代，因无人类存在，则不在本文范围之内。

人类最初发见之时，约在地质时代上第四纪 (Quaternary) 即更新统 (Pleistocene) 之初，距今约有四五十万年。当时的人类，由更原始的动物演变而来，有一大部分性质与现代人相近，另一大部分性质与现代的猿相似，因之谓之猿人时期 (Ape Man stage)。这个时期的人类，已发见者有北京猿人 (即北京人) (Sinanthropus)、爪哇猿人 (即爪哇人) (Pithecanthropus) 及德国海德堡人 (Heidelberg Man) 等。

猿人时期之后，人类演变与现代人相近，而仅很少的性质与现代的猿相似，是谓之猿人时期，即尼安德特人 (Neanderthal Man) 生存时期。这种人类类似者的化石在欧亚非三洲，皆有发见，分布颇广。据现在估计，猿人时期距现在约有二十万年。

人类再演变，即进入与现代人相同的一个阶段，谓之现代人化石期 (Homo sapiens fossilis stage)。这个时期的人类，与现在生存的各种人的性质相同，仅仅可以区别种族上的区别，即这种人类与现在生存的人类，仅有种族的区别，因为他们的骨髓，至今尚为骨髓，所以谓之现代人化石。据现在的估计这个时期，距现在约有十五五万年。

以上三个时期的人类，都使用石质打成的武器石刃，多半居住在山洞之中，在考古学上，谓之旧石器时代 (Palaeolithic)。旧石器时代之后，是为新石器时代 (Neolithic)。新石器时代的人类，形态上与现代当地生存之人类，无重要区别。人口多种不同族。新石器时代的人类，发明磨光的石刃及泥土烧成的陶器，到新石器时代晚期，人类有固定的居住地方，并有简陋的房屋。

在种植植物(即农业)及畜养家畜(即牧畜)各以新石旧时代所值时间不异,约在距今二万至三万三四千年以前。

新石旧时代(即新石旧时代中期),尚有一个短促的中石旧时代(Mesolithic C.),当时石旧与新石旧时代过渡时期,在欧洲北岸,考古学家研究甚详,在人类文化演变的过程上,有重要的意义。新石旧时代之后,人类及发明了冶铜的技术,制作及使用铜器,是为铜器时代(Bronze Age)铜器时代之后,为铁器时代。

我国历史,始于殷商时代,约在西历纪元前一千四百五十年至一千一百零五年之间,在考古学上看,殷商时代已有很进步的铜器及文字(甲骨文),成为铜器时代的顶盛时代。再就我国历史记载,铁器始于周末,盛于汉初。

(丙) 先贤工作简介

在我国西北考古的人们,多注意于历史以后考古的调查,史前考古工作则少有人注意,且工作多半靠外国人,我们中国人的工作很少,而又因多未发表,我们未能引证,渐觉遗憾。

一、初期工作者

瑞典人胡文禄安(Sven Hedin),英人斯坦因(A. Stein)及法国伯希和(Paul Pelliot)等,曾屡至新疆及甘肃河西走廊等地调查,对于史前器物书籍有搜集,但皆不重要,且当时之所见,就当时之人知识而言,亦多有错误。

二、史特生之工作

瑞典地质学家史特生(I. G. Andersson)博士,在民国初年时,来到中国担任政府中的矿业顾问。但最后后来的兴趣,完全转移到史前考古上去。民国十一年至十三年,他曾来在沁河流域,晋南境及河内武陟等地调查,并派员至陇南搜集

安氏所引之史遗址甚多，系辨物证，甚为丰富。经他自已及他人之多年之研究，使我们得瞭解北史朝的大概情形，本文所取材料，亦大半采自他的报告。以安氏的采集物品，一半存于瑞典京城，(Stockholm)的远东古物博物馆中，一半存于南京及北平博物馆中。惟在国难的一下，在抗战期间颇有遗失。

安氏生长分南北(世番)之史朝时期为六期：

齐策期——约为西历纪元前2500——2200

仰韶期(在甘肃，以马家窑代表住地，半山代表葬地)，——

约为西历纪元前2200——1700

马厂期——约为西历纪元前1700——1300

以上三期为新石器时代末期。

辛店期——约为西历纪元前1300——1000

寺洼期(在甘肃北河流域为寺洼期，在青海则卡莲代表之，二

者究竟否同时，尚待研究)——约为西历纪元前1000——

700

沙井期——约为西历纪元前700——500

以上二期为铜石时代。

安氏之分期，至十六年时，经著者及米泰恒之观察，以事修改。安氏所谓之齐策期，似与仰韶文化(即彩陶文化)为不同系统之另一种文化，发达于陇西大夏河流域，更传布至北河流域及青海境内。至其时代，中外政治学家，多就安氏之发见物，推论为甚晚，如与辛店同时等，但就著者与米泰恒之观察，安氏认为彩陶文化最古之一期，早于仰韶时期，不无理由，尚待将来之研究。(说明详后)

吾人现时采期之(仰韶时期)，其时代约相当于安氏所谓之(仰韶期)，然吾人不宜采(仰韶文化)之说，而改彩陶文化代之。是以通常皆称彩陶文化之仰韶时期，盖与仰韶时期

之后，除战国中晚期（如晋、秦、汉）外，彩陶文化似继续存在，然受他种文化影响无疑问。至仍保留彩陶文化之六丁性器物，如秦氏之马厂期，辛店期，沙井期，似仅发达于甘肃交界之处，河西走廊及新疆等地。

至秦汉之过渡期，则似与齐家文化或西北之塞斯安（Septulian）文化有关，或亦为彩陶文化以外之另一系统。

三、中德西北科学考察团

斯文赫定氏于其最后一次赴西北考查之时，组织有中德科学考察团，除瑞典人外，有中国地质学家及考古学家参加。该团于民国十六年出发，因经费续归零之时，刚至三年或五年不等。

参加该团之瑞典考古学家为布格曼（P. Bergman），在新疆天山南路发见颇多，吾人对此地之史前时期之知识，多根据布氏之记。

瑞典地质学家步林（B. Bohlin），于甘肃河西发见旧石器及新石器时代物品颇多，惟其报告，尚未发表。

中国地质学家丁道衡氏亦采有该团之材料，现在整理研究中。

中国考古学家黄文弼氏，于新疆各地，有重要之发见甚多，已有《高昌杂记》等专书发表。现在整理《罗布泊尔考古记》文稿，不日即可问世。

四、中法西北考察团

民国二十二年时，法国西姆汽车公司（Citroën），以试验其旅行汽车穿行沙漠之效率，组织一探险队，拟穿行新疆及内蒙。后经中国政府反对，改组为中法西北科学考察团。该团因政治及人事上的纠纷，成绩甚少，唯团员中的法国德日述（P. Teilhard de Chardin）及中国汤钺卿二氏，均不取中国

中央地质调查所研究员。除对地质上作贡献外，对于史前考古亦发现甚多。吾人现材料于宁夏及新疆史前考古知识，亦多采自二氏之报告。

五、抗战期中之工作

抗战期间，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夏含夷氏，曾至甘肃河西走廊及北河流域从事考古工作。成长为我国考古学专家，经验学识皆甚丰富，在西北之发现甚多。现正在从事整理所获此项材料，不日可有报告发表。

北平研究院大学研究所黄文弼氏，于抗战期间，亦曾至北河流域考古，贡献颇多。惟报告尚未发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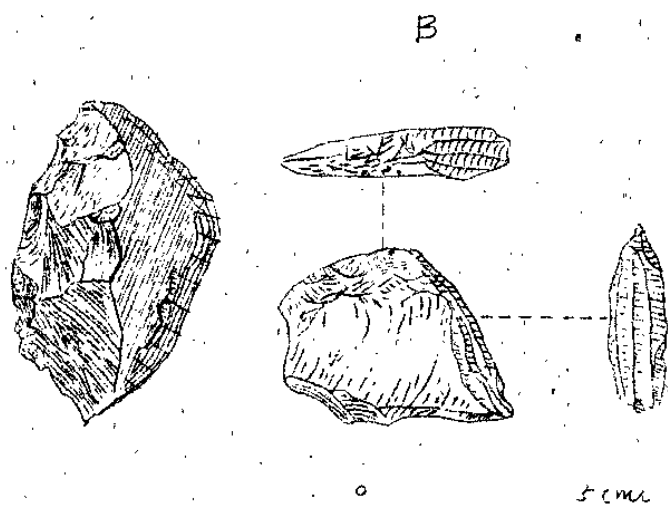
此外国立西北师范学院何基达氏及中国银行吴良才氏，亦于甘肃兰州附近从事考古工作，颇有发现。

(二) 新種

(甲) 新石口文化

我國之新石口文化，分佈於東北內蒙及新疆地區，約自中石器時代起，迄乎新石口時代之末，或銅石時代。(註1) 此種文化以細長柄制之打獵小石及磨紋陶器為代表。新疆境內，此種新石口文化分佈甚廣，南疆及北疆均有發見。茲就前人研究，略述如下：

(註1) 蔡文中著：中國新石口文化略說，燕京學報三十三期，一九三九年十一月，北平。三道嶺子——三道嶺子在哈密西約八十公里（參閱地圖1）。漢口世及楊鍾英氏。于其地之殘余黃土之層上下及地面上，發見石口頗多。



第一圖 A. 新種三道嶺子之敲刮石 B. 新疆七角井子之石鑽

(據德楊氏圖)

在石片背面有打击痕及高微凹口（参阅第一图A）小石片形，似细形之小石核等。此种细小石片，均为细石田文化中典型器物。且巨大之微凹口，而发见于细石田文化中，如燕坪林等。（注2）

七角井子——七角井子距十一公里之地，于寺湾、德曰庄及杨楼堡三处，曾发见石田颇多，内有巨大打击而成之石斧及箭形石核。此种石核曾发见东北及内蒙诸地，为修制成石核后，尚未大量打制石片者，然亦可用之为刮削之口（参阅第一图B）此种石核亦为细石田文化中典型标准。

（注2）德曰庄之石片印度之梭安文化（Sogdian Culture）类，其形必与此较也。

柴沟堡——柴沟堡在吐鲁番与准化之间，亦格曼氏于此附近发见细小之石核及细长石片等甚多，为细石田文化中之遗物。

辛格奈——今格曼氏于辛格奈（吐鲁番南）附近之砂丘中，发见陶片及石片甚多，陶片中多为红褐色之粗陶，无彩陶。石田约皆为细小石田，石片及石核等，为细石田文化之特征物。石田之形作挂叶形者（参阅第二图）。



第一图 新疆辛格奈之挂叶形之细小石田（据辛格曼氏图摹绘）

此种石印亦仅见于热河赤峰，赤峰为彩陶与细石印混合文化之遗址。(注3)

夏布格附近——即格罗夫于夏布格附近，曾发现史前遗址一处，有磨光石斧及细小石印，如挂叶形之矢状石印亦有发现，此即遗址所代表之文化。(注3)溪田耕作等合著：红山后，东北师范大学丛刊甲种六号。

耳木(卑尔城)——于耳木之东南，约六十至八十里之地，布格曼氏于山谷之旁，发现一史前人类遗址，内有陶器及石印。陶器与卑尔城附近者相似，石印亦同为细石印，与东北内蒙所发现者相同。

除上述各地外，袁復礼氏于玻化及社舞塔一带，亦采有细石印甚多，现在研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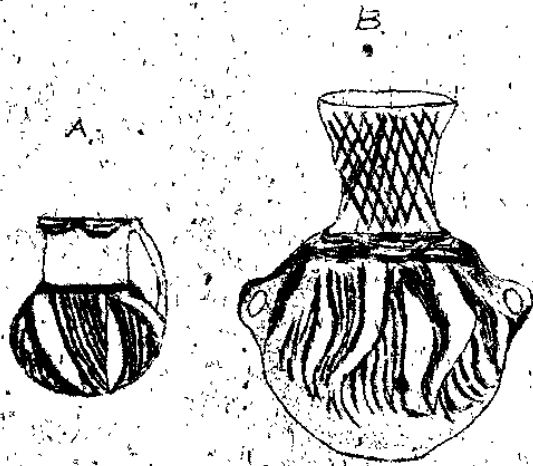
(乙) 彩陶文化

彩陶文化分佈于我国陕甘晋豫诸省，并及热河察绥等地，为长城以南、黄河流域、新石印晚期之文化，与我国之古代文化，实有相当之关系。(注4)彩陶文化之发现中亚各地，与中国之彩陶文化有若何之关系，实为科学上之重要问题。吾人若能解决此问题，对彩陶文化以及我国古代文化东来及西来之说，可立即解决。此问题之途径，即在新疆境内之考古工作。惟吾人对于新疆之彩陶文化，现所知尚少，尚待吾人今后之努力。

新疆之彩陶文化多为黄文翔及布格曼二氏之发现，至袁復礼氏所采集者，则尚未有报告发表，吾人不能引证，实为莫大憾事。

雅尔居——即土鲁番附近，雅尔居(吐鲁番)之北，博

文雅氏潘米罐有彩陶陶片，銅口，背口及底光石等，並附有一光整之彩陶罐。此光整之口，單耳，底口似球形，色紅，似有陶紋，上有精紅及黑色條形紋飾（參圖第三圖A）。



第三圖 A新疆雅爾康之彩罐（為文雅氏潘米罐所出，注見新疆且末之彩罐（布格曼氏所出，參同安特氏）
（以上二圖之大小不詳）

背口為背鏡，背所鑲等，銅口為一鑲頭形之環，代表塞斯安（Seyenig）文化之作风。陶片除物陶外，尚有紅白底陶片，單耳陶杯等。紋與彩陶文化規則者相同，杯與沙井期者相似。

布格曼氏亦於吐魯番附近之雅爾康發見彩陶陶片，其與此處者同。

庫北路——庫北路在哈密之東南，約八十五公里之距，布格曼氏潘米罐地發見彩陶陶片，與此并無異。此種陶片，乃雅爾康及且末之完整陶片，為同族之物。

（註見）參見魏文中書：中國之彩陶文化，沈陽博物館編刊第一輯，民國三十五年，沈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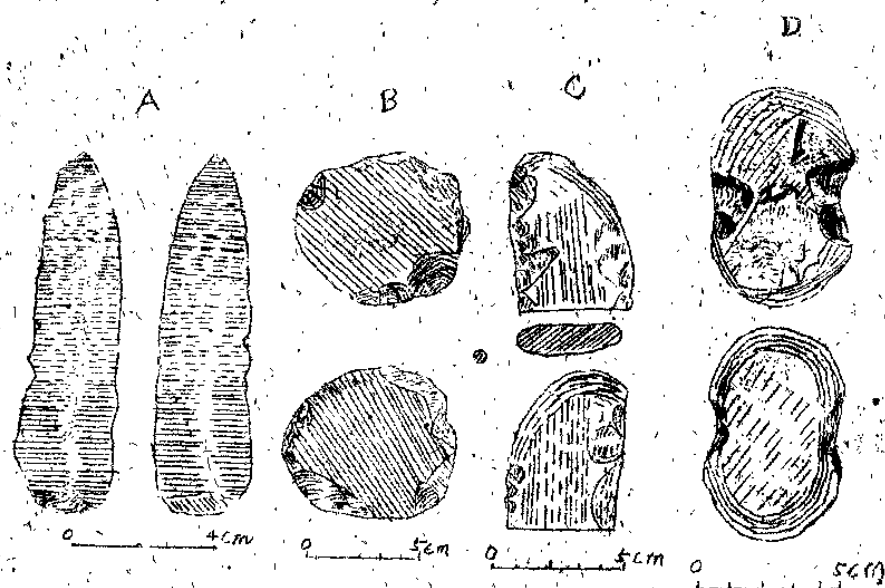
博尔塔拉 (Shenqim, 阿勒泰), 距吐鲁番东三十三公里, 布格曼氏亦於其地发见彩陶陶片, 亦与雅崖之完整者相同。

雅克逊——托克逊在吐鲁番东南, 约四十五公里, 布格曼氏亦於其地发见彩陶陶片, 亦与雅崖之完整者相同。

且末 (Yam) —— 且末在阿尔金山之南麓, 其地为低窪

之地, 有车尔城河经流, 布格曼氏曾於其地发见彩陶陶片, 并附有一完整之罐 (参阅第三图 B)。此罐之颈高, 底小, 腹部有二小耳, 下部如球形。陶质甚细, 外有红色彩衣, 上有白色及黄色之纹饰。黑色之条纹, 或为平行之斜曲线, 或为直线交叉者。以此罐之形制, 似为甚晚明之物。

以上各处之彩陶, 与中国其他各地者, 颇不相同, 似在新疆境内, 有其特殊地为佳。安特生氏以此新疆之陶器, 比之甘肃之马厂期 (见后), 但以雅克逊之, 似与马厂期有更为接近, 然无论如何, 似为彩陶文化晚期者。



第四图 新疆阿克其之砾石刀

A. 石光石刀 B. 盘形石 C. 打制之石刀 D. 细石 (据德杨)

由吾人之論斷均堪，則似此新疆之彩陶文化，由吐魯南傳而來，非由新疆傳佈而至吐魯也。因此文故，安氏于其最近報告（一九四三年）中，似已放棄其彩陶文化發源于吐魯之說，而謂彩陶似為吐魯之土著文化。

（四）新克蘇古石之址

新克蘇在天山南麓，塔里木盆地之北，有阿瓦斯河經流其地，入于塔里木河中。新克蘇之南，有塔里木河約二十公里之台地，為沙土堆積，有如沙漠。德日茲及楊維漢二氏于此台地之南，發見其前人發見之地多處，原有溝水及石皿等。陶皿色灰黑，質粗，有呈紋及手制者。石皿約皆為大小之礫石所制，即天然之礫石，于其兩端打成之，使成可用之皿狀，圓之，或方之（詳見其址）石皿中有磨製甚佳之石刀，（第四圖A）及扁平礫石打成之器形皿（第四圖B），長礫石打成之石刀（第四圖C），及兩個凹入之環形石（第四圖D）等。

此種礫石之址，在我國尚甚罕見，如塔里木之文化中國有之，如新石器，廣西山洞中之新石器時代文化中國亦有之（註5）。然皆不甚相似。蓋此為一種特殊之文化，吾人發見甚少，將來二作六時，當時特別注意之。（註5）裴文中著：『廣西山洞中之新石器時代之石器』，中國地質學會會誌十五卷，民國二十四年。

（三）中 亞

吾人對於新疆之地方文化，知之尚淺，但中亞境內，新石器之工作甚多，似有經過其地者。此事裴集，素人甚多，似于最近時期，于中亞境內，從事工作，以補吾人之不足。

德日茲及楊維漢二氏謂于烏克烏克之東南，發見新石器之址。

之遗址、采集到石器等件。

德县一带更于中京南四十公里之地（沙嘴？）在黄河之左岸，沙丘之下，发现打击之石片，与河套及甘肃所发现者相似，似为旧石器时代者。

（四）青海

安特生氏曾于青海境内、作大规模之史前考古工作，吾人现时之知识、多根据其报告。安氏调查之范围，大都在湟河流域，如西宁及乐都（碾伯）等县，及黄河上游，贵德附近等地。至青海（湖）之附近，安氏亦曾调查之，惟至今未发表报告。吾人不得而知。

由安氏之报告，吾人于青海之史前文化，得一奇特之印象，即各地之史前文化，多为混合文化。此或因安氏对于地层之研究，未甚精确之故。然如安氏之观察无误，则吾人或可拟此青海区成为史前文化交流之中心，盖以各文化中心发达之各种文化，皆向青海境内传布，而相汇于此，彼此混合，以自然地理之形势观之，此似为可能之现象。苟如此，则将来青海境内之史前文化之研究，或可为研究各种文化之锁钥，许多不能解决之问题，可由此解决，盖以吾人对于青海境内之史前考古工作，实抱以莫大之希望也。（注（一））

青海境内之史前混合文化，可分四大类，彩陶文化约皆为土著之成分，彩陶文化曾盛行发达于晋豫陕诸省，由殷周之时（即仰韶时期），亦曾发达于青海东部，惟此说，中原文献（晋豫陕）有原始之中国文化，（即商殷以前之文化）发生，且势力强盛，彩陶文化因而衰微，沿渭河流域而至陇南及陇西。然此种彩陶文化在陇西及青海东部者，则受原始中国文化之影响较少，不能继续存在，同时有其他文化亦传布而至，是以形成彩陶文化与各种文化之混合文化。

细石印文化分佈于东北内蒙及新疆，或于彩陶兴盛之时，西至青海境内，如西宁之朱紫寨所代表者，即彩陶与细石印之混合文化。

(注6) 著者预有一种印象，预察通西域之前，即丝绸之路 (Silk Road) 未开之前，东西洋交通之主要路线，非甘肃之河西走廊，实为从青海至南疆之路 (即现青新公路)。惟此说尚待将来考古学家之证明。

齐家文化，似发源于大夏河流域，东传至北河流域，南行及于黄河上游，如贵德之罗汉堡。然甘肃境内之齐家文化亦曾受有细石印文化之影响，盖此种细石文化由青海东传而传佈在陇西。

而伯利亚及我国境外西北各地之塞斯安 (Scythian) 文化，约皆以细石印代表之。则此种文化于较晚之史前时期，传至青海境内，如西宁县卡塞及下西河等地。

最重要之元始中国文化，其代表物，如灰色纯纹陶器等，则似亦由黄河上游传佈至此。惟当时之彩陶文化并未因之而衰落，而仍继续兴盛。是即塞特生氏之马厂期，在青海境内之遗址，如乐都之马厂沟及西宁之六十里铺等。

吾人再就各地之发现，略事说明如后。

(甲) 彩陶及齐家文化之混合文化

吾人现时所知彩陶与齐家之混合文化，似有贵德之罗汉堡一地。前吾人上述之推测为是，则将来出于循化、巴燕、同仁各河可寻获此相同之史前遗址。

塞特生氏谓齐家文化为彩陶最早之一期，然贝林阿等此其人 (M. B. Yin + Althin) 则似有以此说，以为齐家 (晚期) 者。(注7) 著者于五十六年，在祁连山流域调查之结果，则以为齐家为彩陶以外之另一系统之文化。谓之 (齐家文化)，分佈于大夏河流域，以安得拉 (Amphora) 式陶器，器纹饰。

及打鼓之石印为分属。其头年介与仰光时期。熟先熟后。则为未解决之一问题（详见后）。

安氏曾在黄德之南，约二十公里，在黄德文化岸，另一河流之中。史前遗址位于河内约三里之地，在黄德河面约三十公尺之黄土台地上，河内河为高壁，孤立如岛。

（注1）该氏似亦认为齐家为另一种文化，但未明言。

安氏曾正氏开掘此地发现陶器骨器及石器等物。由贝林阿中地夫人研究，最近发表。

安氏曾于此史前中，发现“窑底”，安氏以为此为烧陶之窑。然据前者在北河之经验，就安氏之叙述，此实与北河坪发现之石灰土窑相同，安氏开掘确为窑中之烧火之地（详见后）。惟安氏谓，其持异处为下尸存人之铺成之席葬之穴系各一层耳。



图10 青海夏县至（彩山）

A. 巨大之陶罐，口径为10公分 B. 史前拉（V. Durot）式之